五四抵制日貨運動的 是是非非

● 張 鳴

作為政治運動,五四參加者心目中的敵人無疑是日本。所謂曹(曹汝霖)、章(章宗祥)、陸(陸宗輿)者,在人們心目中,無非是內奸而已。運動預先定下的文明基調,使得抗議者不可能採取其他手段來傷害敵人,唯一的手段就是抵制日貨。抵制日貨是五四時期持續最久的運動,一直持續到1920年底,個別地區延續時間甚至更長。對於一些人而言,抵制日貨甚至成為一生的習慣。曾國藩的曾孫女曾寶蓀回憶說,她小時候所在的長沙藝芳女校,抵制日貨的十人團,一直堅持了三十年,直到1945年日本投降才解散①。當時參加抵貨的人,還特別強調不要忘記外國人譏笑國人的「五分鐘熱血」,一定要堅持下去。當年還是小學生的人,對五四的記憶,印象最深的,就是抵制日貨。號稱「民國講史第一人」的著名史學家黎東方,時在揚州讀高小,不僅參加抵貨,把家裏僕人用的日本牙粉扔掉,換成國貨,還跟四個小夥伴組成「醒華會」,跟在中學生後面上街高呼抵制日貨②。

一 唯一不能指望的就是政界

抵制日貨,是當時國人用來抗議日本的唯一法寶,大體上類似於美國著名學者斯科特 (James C. Scott) 所謂的「弱者的武器」(weapons of the weak)。當時,軍閥統治比較虛弱,鎮壓困難;而且,在民族主義的風潮面前,軍閥政府對於鎮壓也縮手縮腳。以當時國人的認識,認為日本第一要靠中國的大米,第二要靠中國的市場,如果中國人不買他們的東西,日本就會貧窮,甚至衰落。1919年的天津國民大會宣言說,如果中國人堅持抵制日貨,必使日本「受經濟上莫大之恐慌」;一份傳單上甚至寫道:「日本原是極窮的國,就是指着賣給我們中國貨物賺了錢去過日子。我們要是不買他的貨物,他國裏既沒有錢用,自己過日子都顧不過來,那還有心思來琢磨我們。」③

抵制日貨是一種民間行為。參與者對政府極度失望,從而產生了一種不再相信政府轉而依靠自己的力量以抵禦日本侵略的方案。如一份天津學生號召抵制日

貨的演講辭一開篇就說:「我們不幸作了中華民國的人,又不幸作了中華民國的學生,大不幸又處在現在千鈞一髮的時候。既是一個中華民國的人,就得想一個方法救國。」④學生號召了學界、商界、報界和勞動界,唯一不能指望的就是政界;政界不賣國已經夠了,根本不指望政界救國。這樣的議論,在當時很普遍。

事實上,當時的中國政府,無論北京當局還是地方軍閥,對於五四期間聲勢浩大的抵制日貨運動,基本上處於無所作為的狀態。礙於日本政府的抗議,各地當局都做了一些表面文章,但大體上都睜眼閉眼,只求學生不在字面上宣傳抵制日貨就可以了。抵貨的人們也很識趣,將「日貨」改成「仇貨」,或者「某貨」,政府方面也就裝作沒有事情發生。只有天津警察廳將跟日本人發生衝突的學生抓了起來(後來也放了)⑤;其他各地的軍閥,基本上無所作為,連號稱皖系嫡系的湖南督軍張敬堯,也不過就是禁止大規模焚燒日貨而已⑥。有的地方軍閥,比如駐紮湖南常德的馮玉祥,甚至公開支持學生抵貨。當日本領事出面保護日商,馮玉祥則拿日本人私賣煙土的案件出來,跟日本領事糾纏,使對方只好不了了之⑦。

抵貨的中堅人士,肯定是學生;抵貨的學生,從一開始就表現出強烈的犧牲精神。很多人一開始就把自己和家裏人的所有日貨,統統砸掉燒毀⑧:

「這是日貨,打了去!」一個玻璃瓶的日本牙粉扔出來了,扔在台階上,立即打碎了,淡紅色的牙粉,飛灑滿地。

「這也是日貨,踩了去!」一隻日貨的洋瓷臉盆,被一個學生倒仆在地上,猛地幾腳踩凹下去,瓷片一片片地剝落下來,一腳踢出,瓷盆就像含怨無訴地滾到牆角裏去了。……

我是一個苦學生,從鄉間跑到城市裏來讀書,所帶的鋪蓋用品都是土 裏土氣的,好不容易弄到幾個錢,買了日本的牙刷,金鋼石牙粉,東洋臉 盆,並也有一牀東洋席子。我明知道銷毀這些東西,以後就難得錢再買, 但我為愛國心所激動,也就毫無顧惜地銷毀了。我並向同學們宣言,以後 生病,就是會病死了,也決不買日本的仁丹和清快丸。

這是方志敏〈可愛的中國〉裏的一段描述,看起來像是小説中的情景。其實,這種情形在當時的中國,只要有學校的地方,幾乎都發生過,大多有過之而無不及。1919年天津民立小學的學生開會討論,「議定個人所舊存之日本貨一律交由大會公同焚毀,以為自今日始永不購日貨之紀念。當即一同撿齊,計共分草帽、書包、洋紙本、墨水瓶、橡皮、畫圖規、竹尺、洋筆桿、筆頭、色紙、畫圖紙、石筆、石板十三類,約值洋二十餘元。遂逐件拆毀,共付一炬」⑨。杭州各個學校組成的學生救國團聯合會,約定於1919年5月18日,「齊集新市場杭州城站兩處,焚毀個人自有日貨。」當時兩處學生的自有日貨堆積如山,「洋傘、手帕、草帽、草席、皮包、書盒、大衣、汗衫、瓷碗、盆等」,應有盡有,一把火全燒了,杭州的警察局還特地派警察來維持秩序⑩。長沙搞過兩次萬人規模的焚燒日貨大會,成堆的日貨在人山人海的廣場上,投入火海⑪。

前文提到的黎東方說他在上小學的時候曾參與抵貨,也幹過把家裏僕人用 的日本牙粉扔掉的事。這種做法,顯然得到了家中大人的同意。有錢人家的孩

子肯做犧牲,沒錢的小販家的孩子,也一樣有熱血。長沙北正街一個年方九歲的廖姓小販之子一天放學回家⑫:

忽將家裏攤上所擺仁丹、洋火以及其父母所用洋瓷盆牙粉等,凡屬日貨,一律掀擲於地,用腳踢毀。其父母氣極,而怒將其扭住痛責,其子遂罵其父母為涼血動物賣國奴不已。其父母因其罵故愈打,而其子見其愈打遂愈罵。正在糾紛未下之時,適某中學遊行演講學生等前來見悉,當大讚其子之愛國熱忱,並賀其父母得此佳兒為門楣幸;並有一學生取出光洋二元給廖,作為賠償損失費,勸令善視其子,勿再責打,並請以後不得再代賣日貨。廖夫婦大為感動,除洋元力拒不收外,並承認此後永不再進日貨。

另一個例子發生在寧波大豐昶洋貨店,店主是寧波學生聯合會會長張傳疇的族 叔,店產跟張傳疇有「承繼」關係,但是,當這個規模不小的店依然在賣日貨的 時候,張傳疇帶領學生,把店裏的大批日貨,一把火燒掉⑬。

在抵貨運動的高潮期間,學生不僅不買日貨,而且不跟任何與日本有關的事沾邊,車不坐,船不乘。學生和市民組織大型集會,當眾焚燒日貨,這樣的事情,在各地都有;所燒毀的日貨,既有抄查來的,也有學生自己的。毀掉自己的日常用品,是一種犧牲;而轉購價格和效用尚不及日貨的國貨,也是一種犧牲。從某種意義上說,正因為學生有這樣的犧牲精神,身體力行,佔據了愛國和自律兩個道德制高點,抵制日貨才得以如此大規模地推進。

二學生得到各界的支持

抵貨運動,主要涉及禁賣和禁買日貨,但以禁賣為主。事實上,作為一般 老百姓,只要貨物便宜,並不在意是哪國的產品,只要有人買,就會有人賣。 據《大公報》報導,1919年6月16日,長沙學校放假,街上沒有了學生演講和檢查,一些店鋪就開始偷偷賣日貨,「而無知愚民只知貪圖便宜,樂往購用」⑩。

提到禁賣日貨,必須強調學生以及其他運動積極份子的一種組織——救國十人團,這是五四運動中一種特別行之有效的動員組織,十人一組活動(實際上也未必),自從在北京誕生之後,迅速被各地複製,成為五四運動宣傳、動員、組織活動的基本組織形式。需要説明的是,這種組織並非甚麼核心團體,而是普及性組織,凡是熱心運動者,無論大中小學生,都可自行組織,小學生似乎更積極。不用說,這種組織在抵貨過程中,發揮了決定性的作用。除學生之外的市民,仿效這種組織的便有「正義團」和「鋤奸團」等名目,對抵貨運動也起了很大的作用。事實上,這類組織無處不在,無孔不入。正因為如此,抵貨才能夠在短時間內產生巨大的效果。

十人團在抵貨運動中的作用,主要是透過演講和上街勸阻商家買賣日貨。 學生的行動能夠奏效,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事先已經得到工商界的同意(這一點 稍後還要提到),各地在開展三罷活動(罷工、罷課、罷市)時,學界和商界就已經達成了抵貨的共識,加上包括店員和工人在內的市民也相當有積極性,商家多數都能遵守協議,不賣日貨。在這種氣氛下,個別商家的「違規」之舉,就比較容易被十人團糾正。上海的運動一開始,1919年5月7日,上海各界二萬人召開的國民大會就在會上作出各公司停辦日貨的提案,致電錢業公所不用日本鈔票,號召全國商界「與日本斷絕商業關係」⑩。緊接着的5月9日,上海《新聞報》報導,上海商民公布,「自5月9日起,一、不進日本貨,二、不裝日本船,三、不用日本紙幣。一致進行,堅持到底」⑩。在天津、北京,以及全國各大城市差不多都有這樣的共識。隨後上海工商界各個行業公會(行)紛紛表態,支持抵制日貨,不跟日本人交易,報界也一致不登日本的廣告⑪。天津各界在結束三罷之後,召開各界聯席會議,學界提議日後限制「各商號不得再訂日貨及用日幣」,而且組織「日貨檢查團」,得到商界的普遍贊同⑩。

但是,1920年代前後,日貨在中國滿地都是。那時的日本,很有點類似於今日的中國,製造業非常發達,日本貨就是便宜貨的代名詞。因此,作為大而貧弱的近鄰居民,中國人對於日貨有相當大的消費量。中國商人中,買賣日貨甚至專賣日貨者,數目不少,即便他們都樂意遵守抵貨的協議和公約,但因此造成的損失卻是他們負擔不起的;即使全部轉為賣國貨,也需要一段過渡的時間。因此,抵貨運動的組織往往會給這些商家一個時間限制,讓其處理陳貨,但是在這期間,不許新進日貨。天津為了防止商家作弊,遂由各行業組織統一清理⑩。較溫和一些的做法是,限定一個日期,檢查商家的現存日貨,經蓋戳才可以銷售,同時不許進新貨;如果發現沒有蓋戳的日貨,則一律沒收⑩。

三 暴力抵貨屢見不鮮

儘管如此,在抵貨運動的高潮中,愛國道德的訴求,往往是愈拔愈高,激進的學生,往往恨不得立刻就把日貨從中國根絕,大規模開展焚毀日貨活動。 急切行動的壓力,使得很多商家為了響應號召,或者躲過風頭,也迅速地收起了日貨;日貨檢查,也很快開始推行。當然,也有個別的商家堅持買賣日貨, 尤其是某些向來專做日貨生意的商鋪,即使有心收手,也很難在短時間實行。 對於這樣的「違規者」,如果讓上街宣傳的學生趕上,肯定會遭到勸阻和抵制。 此外,各地學生和市民還組織日貨調查團,到處搜查日貨,商家如被發現還在 買賣日貨,就會惹上麻煩。

事實上,在抵貨高潮中,「違規行為」即使沒有碰上十人團,幾乎都會被人揭發,馬上就會招致十人團前來。上海零售業巨頭先施和永安公司,停賣日貨的動作稍微慢了一點,要求盡早把存貨「竭力沽清」再行履約,便馬上招致救國十人團的警告,限期撤除貨架上的日貨。此舉嚇得兩大商業巨頭馬上聲明,自1919年5月22日起,寧願犧牲血本,「以示與眾共棄之決心」②。

和平的勸説就可以奏效當然好,採取把日貨偽裝成國貨(撕下日貨商標換上 國貨商標、改包裝等等)銷售之類的軟性抵抗,也無可厚非,但是,也有在運動

59

中還敢頂風者,就是不服從抵貨。這樣的人,不是迫於生計的壓力,就是有日本人做後台,很難輕易罷手,有時甚至會導致暴力衝突。

日貨店鋪的貨品乃至店面被學生和市民搗毀的消息,經常見諸報端。這些遭殃的店鋪,不僅不會得到市民同情,還會遭致同業開除的懲罰。甚至上海的報關公所,也採用同行評議的方式,對那些私自偷運來的日貨,直接銷毀②。廣州抵貨的情形,特別火爆,街上凡是戴日本草帽的人,「不由分説,群起奪而毀之,無一得免」。儘管有軍警彈壓,但街上帶電燈的日本仁丹廣告牌、日貨店鋪的招牌和玻璃窗,還是一律吃了磚頭②。有人甚至回憶方志敏當年在街上檢查日貨,發現有人穿的長衫是日貨,當場上去就給人扯下一大塊布下來②。

有意思的是,儘管北洋政府明令禁止抵貨,但警察卻往往對學生的暴力行為不聞不問。5月10日,上海學生在小東門附近檢查一家商鋪,發現有日貨陳列,經勸說無效,遂將貨品扔到地上,店主向崗警投訴,「該警以其自取其咎,置之不睬」⑩。長沙坡子街華泰長洋貨店暗進日貨,被學生發現後,將「該店貨物搗毀」,搗毀後還請警察來勘察現場,並證明學生沒有趁火打劫。警察居然「當蒙允諾」,學生「整隊歸去」,一點都沒因搗毀貨物的行為而受到追究⑩。

因暴力抵貨遭致警方干預的事,只在天津發生,部分原因是學生的行為太過火了,而且直接涉及了日本人,警方擔心會引起外交糾紛。天津的「魁發成事件」就是有名的一例。關於這一事件,有各種說法,有些很戲劇化,據比較平和的《大公報》的報導:1920年1月23日,調查日貨的學生在天津東門內盧家胡同魁發成料器莊(在周恩來《警廳拘留記》裏,說是洋廣雜貨店),檢出日本料器二十餘筐(周的記載是日本燈罩),期間還有跟該店鋪來往的日本商人和日租界巡捕到來,問學生要檢查執照,雙方發生爭執。然後,更多學生被招來,跟店鋪夥計發生衝突,貨物被打碎,最後學生將該店夥計裴某、張某押往商會。第二天,國民大會委員會在商會開會,議決將裴某「遊街示眾」。警察出來干預,學生方面「後復有七八人群起架起蔡署長左臂,欲將其一同遊行示眾」。最後的結果是,魁發成的店夥被釋放,有六名學生被捕②。其實,早在1919年7月,據學生自己辦的《南開日刊》報導,他們就已經將繼續買賣日本綿紗的萬德成綿紗莊的店夥(店主溜了)遊了街圖。

當時,人們將堅持買賣日貨的商人視為「奸商」。因此,遊街示眾這種做法相當普遍,比這還要過份的也不罕見;有的地方,如寧波,還給「奸商」戴上高帽子@。據長沙一些老工人和店員回憶,當時他們組織「鋤奸團」,對付買賣日貨的「奸商」,採取過用尿、洗澡水和洋油淋頭、打悶棍、打石頭、用硫酸鏹水潑的懲治手法,甚至將偷賣日貨的商人捆起來,口中塞上棉花,用小鑽子鑽⑩。這些回憶,由於是後來做的,也許有誇張的成份,但對「奸商」的暴力懲戒確實普遍存在。

四 工商界支持提倡國貨

抵制日貨的另一面,是提倡國貨,宛如一枚硬幣的兩面,這也是為甚麼工商界對抵制日貨特別積極的重要原因。無論是懷有實業救國之志的企業家,還

是只求牟利過活的商人,除了專做日貨進口生意的人之外,對於提倡國貨,都有很大的熱情。那個時代,中國關稅不能自主,國門洞開,龐大而貧弱的中國,在以工業化崛起的日本商品衝擊面前,完全沒有招架之力,成了日本的商品傾銷地。便宜的日貨佔據了中國日常消費品的絕大份額,將中國的民族資本壓迫得很苦。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歐洲列強忙於歐戰,最大的獲利者其實是日本產業,使得日本資本得以在沒有競爭的情況下突飛猛進,變成壓在中國工商界頭上最大的一塊石頭。這也是為甚麼五四運動能夠這樣容易在工商界引起共鳴的原因。

事實上,在當時的條件下,在市場上,中國國貨很難跟日本貨競爭。很多日用品,比如學生常用的臉盆、牙粉、墨水等,國產品牌很少,而且市場佔有率很低。學生要找國貨的替代品,臉盆只能用手工生產的木盆或者銅盆。顯然,五四抵貨運動,給國貨帶來了一個機遇,只有通過這種全民的道德抵制運動,國貨才有喘息之機。

事實上,各地學生和商家聯合組織「國貨維持會」,一面檢查日貨,一面提倡國貨,力度一樣大。透過演講、喊口號、貼標語,一面說提倡國貨,一面說抵制日貨。學生經過調查,將日用國貨產地品牌開列出來,詳細標明對應替代日貨,印發給市民,比如國貨人丹替代日本的仁丹、國貨三星牌牙粉替代日本的金剛石牙粉等等⑤。有的地方碼頭工人鼓動乘客坐中國船,不坐日本船,如果乘客聽勸,則免費把行李帶上船擺好,如果不聽,「就把乘客的行李亂丢,口裏還罵『亡國奴』」②。也有學生來到碼頭上勸說旅客不要乘坐日本船,如果不聽,就在人家衣服上蓋上「亡國奴」的印記③。

此外,也有一些學生出面和工商界合作,直接上街推銷國貨。長沙縣立第一高等小學整隊遊街,販賣國貨,一隊軍樂,一隊童子軍,一隊為「販賣隊」,「其貨如牙粉、人丹、信紙、毛巾等類,極其充足,購者甚夥,一時應接不暇。」一些女校學生,組織「國貨販賣團」,揹着國貨上街發賣,「並隨地演講提倡國貨以救危亡各情形,聽者無不鼓掌。其貨物價格較市面上為廉,如洋襪手巾等物,俱僅售同元十餘枚,故購者甚夥。」@有的中學生組織國貨販賣團,一邊提籃賣貨,一邊散發國貨貨品單,如同廣告圖。天津小學生組織的救國團,下設有「販賣部」圖。天津十人團總部也在張羅成立「國貨公司」,分第一、第二、第三分公司,意欲讓國貨公司遍及國內國。有這樣熱情而富有獻身精神的學生,營造出同仇敵愾的抵制日貨、提倡國貨的氛圍,對於中國本土的工商業者而言,簡直是盛大的交易會。

民族工商界無疑是運動最大的贏家。日貨的萎縮意味着國貨的大賣。這期間,工廠開足馬力生產,商家興高采烈買賣。一些新的企業計劃趁着運動火熱紛紛出台。上海紡織業增加資本投入,添置機器;鐘錶業組織鐘廠;愛華肥皂廠也擴大生產,增加資本圖。在天津,鮑子州、范竹齋等人籌辦北洋第一商業紡織有限公司,另有二十餘家商號聯合開辦紡紗廠。大名縣的國貨維持會,也要組織民利工廠,專營織布業圖。當時的中國,電器市場一直被日本壟斷,上海有人趁此抵貨之機,開辦自己的電器廠,向美國訂購機器。一向為日貨佔據市場的桑皮紙,也有商家打起了主意,準備自己開廠生產⑩。寧波商人算是當時中國工商界的翹楚,他們在抵貨運動之後,辦起了美球襪廠、翔熊軟席廠、瑞成洋傘廠和民醒砂皮廠⑪。

當然,也有人趁機發愛國財,上海大馬路方九霞潤記銀樓發明「國恥金戒」,「一般熱誠愛國者,咸樂為購買。」@有個賣冰激凌的,在攤上掛白旗一面,「上書『冰冰冰!同胞快吃我的冰。吃仔我冰就可醒。大家罷市救學生,都要有齊心。醒醒醒!快快來吃我的冰。吃仔我冰救可醒。諸君吃了勿要學那五分鐘熱心。』」@資料上沒記述生意怎樣,但估計跟銀樓一樣,大發市利。這些行徑看來雖然有點彆扭,但絕不能説人家不符合抵制日貨、提倡國貨的宗旨。

學生在國貨製造運動中也試圖一展身手,譬如當時的出版物有介紹自行製造墨水的方法。黎東方在五四運動期間,就自己買了原料,「如法炮製」,造出了紫色的墨水,但因為有沉澱,賣不出去⑩。濟南女子師範學校的學生,開辦了愛國商行,自己用布和綢子縫製手絹、織線包、書包,還做傘,在手絹上更繡上「勿忘國恥」、「抵制日貨」等字樣,只可惜堅持不了多長時間⑩。

五 抵制日貨的經濟效力有限

抵制外貨,在中國並非第一次。但是1919至1920年這次卻持續時間最長、 波及地域最廣,同時也最為深入。從黑龍江到廣州、從上海到四川,甚至一些 縣城,都捲入抵貨運動之中。這是一場針對日本人和日本產品的全面抵制。商 家不進日貨,不用日圓交易;學生和市民不買日貨,不乘日本輪船;碼頭工人 不裝卸日貨;報紙不登日本廣告;連黃包車夫都拒絕載日本人。這樣的全民抵 制,對日本的對華貿易,造成了沉重打擊。

據天津《益世報》轉載日本《大阪每日新聞》消息,自抵貨發生以來,1919年5月的輸華商品,較之平時已減去百分之三十。由於大阪與中國的商貿關係最深,因此受影響最大。《益世報》還刊載了上海海關1918年7月和1919年7月日貨輸入比較,從中可以發現,日本輸華商品,除了紫銅一項,其他都有幅度很大的下降,其中日用品下降最大,即使是下降幅度最小的布,也有一半以上。雨傘的下降幅度最為悲慘,從將近八萬把降到了零,這跟各地抵貨時人們拿日本雨傘出氣,拆毀且踏上一隻腳的情景,遙相呼應⑩。

另外,日本人佐野袈裟美寫的《支那近百年史》也提到,在五四運動持續的一年裏,日本對華貿易受到了很大損失,對華輸入減少了百分之四十⑩。走私的減少量,還沒有計算在內。台灣老資格的歷史學家郭廷以,當時是開封的一個中學生,也非常積極地參加了抵貨運動,在交通要路檢查日貨。他回憶説,眼見得,逐漸日貨就沒了,「而美、英貨卻漸漸多了」⑩。一名參加運動的雲南人回憶說,1919到1920年間,日本綿紗對雲南的輸入,少了「十分之九」⑩。

當然,我們也看到,即便中國已經成為日貨傾銷地,但總體上由於中國人消費能力過低,絕大多數農民實際上不怎麼購買日用工業品,消費者僅限於城市裏的學生和部分富裕的市民,因此,日本輸華商品量雖然對於某些城市而言是不小的,但就日本的整體貿易來說,尚非最主要的部分。中國市場固然對於日本很重要,但並非最主要的一個市場。通過抵貨就可以讓日本衰落的想法,顯然並不現實。況且,當時中國農民消費洋貨最大的部分,是購買機製綿紗,

然後自己織布,但是日本紗廠很多卻是在中國開辦的。抵貨運動當時並沒有深入到農村,即使深入到了農村,想將日紗完全驅逐,也是相當難的一件事。從 這個角度說,即使是五四這種持久而深入的抵貨運動,其效力也是有限的。

六 抵制日貨的是非沒完沒了

抵制日貨的是非,即使到了今天,依然很難說。一方面,中國這樣的主權不完整、關稅不能自主的弱國,在一個正在走工業化上升路線的強鄰壓迫下,孱弱的民族工業,如果沒有特殊的機遇,事實上很難出頭。明眼人都明白,僅僅靠市場的競爭,國貨一時半會兒仍是無法跟日貨匹敵的。抵貨運動的初衷,是通過不買日貨,削弱日本的實力,但最終卻是落到振興國貨上。不管怎麼說,五四運動中的全民抵貨,給了民族工商業一個喘息的機會。我們常說的第一次世界大戰造成了中國民族工商業的第一個黃金時期,裏面應該有抵貨運動一份功勞。五四的抵貨運動,跟五四示威遊行一樣,從後來的結果看,不僅拉動了民族工業,而且的確起到了喚起民族覺醒,向世界展示民族力量的作用,對於不久後的關稅自主爭取行動,也有非常正面的意義。

但是,抵貨畢竟伴隨着暴力和強制,一種愛國道德至上的暴力和強制,至少在抵貨高潮的時候,非法地傷害了日貨經銷商和購買者的利益。這些人不僅物質利益受到很大損害,精神上也受到很大侮辱和刺激,如被冠以「賣國賊」、「奸商」、「亡國奴」、「冷血動物」之名。顯然,這些人即使貪圖私利,也似乎沒有多大罪過,跟賣國根本沾不上邊。買賣日貨,對於他們中的絕大多數人而言,僅僅是謀生的需要,至少,筆者還沒有發現有哪個人真的是出於維護日本利益而堅持買賣日貨。他們的「過錯」,從道理上講,是不顧民族利益的大局;從當時的情勢來說,則是不服從集體行動,但是,這種集體行動,從未徵求過他們的意見。

所以,問題就來了,到底一般的國民,有沒有義務為了國家和民族的利益,做出個人利益的犧牲?如果這種犧牲出自國民的自願,當然沒有問題,值得稱頌;但如果個人沒有這種意願,另一部分人以暴力和強制的方式強迫他們遵行,不僅妨害了他們的自由,而且造成身體和財產的傷害,這樣的強制,是否像我們一貫認為的那樣天然合理?反過來說,如果不採用暴力和強制,全民抵貨能否落實,又肯定會是個問題。就像西方工人罷工一樣,如果不組織糾察隊,強力阻止廠主從外地招工進廠,任何罷工都堅持不下去。

必須承認,這個問題是一個兩難的難局。之所以有這個難局,關鍵在於當時特殊的情勢——國家主權不完整,關稅不能自主,中國市場變成了日貨的傾銷地,而中國國家政府沒有能力解決這個問題,只能靠民眾自行設法。演成這樣一種局面,事實上對於運動的參加者而言,也是不得已。即使在當時,要想根本禁絕日貨,實際上也是不可能的,愈是小的地方,日本產的日用消費品銷量不大的所在,抵貨運動的阻力反而愈大,因為在沒有相應便宜的國貨替代品的情況下,抵制日貨的結果,是直接損害了當地人必不可少的基本消費。一個當時山東諸城的小學生回憶說,他參加抵貨之後,回到村裏,靠做小生意為生

抵貨伴隨着暴力和強 制 貨 件隨着暴力和 貨 標 等 法 地 傷 害 實 的 是 可 的 强 , 解 其 的 其 的 , 解 其 的 其 的 , 解 其 的 , 解 其 的 , 解 其 的 , 解 其 的 , 解 其 的 , 解 其 的 , 解 其 的 , 的 , 的 , 的 , 次 來 體 體 也 們 的 意 見。

的親戚都躲着他,一個大叔對他說:「實話說了罷,我這個小買賣就不用作了,你穿的大褂是日本工廠織的布,你唸的書也是日本工廠出的紙印刷的。」⑩另一個在洛陽參加抵貨的中學生回憶說,洛陽的商家對抵貨就不熱心,自己的一個做店夥的表兄,還嚇唬他們說:「你們抵制日本貨,惹惱了日本人,派兵打來,看你們怎麼辦!」學生抓到了一個偷運日貨的「奸商」,捆了起來,這個「奸商」不但不服軟害怕,反而憤憤不平地跟學生大叫大嚷⑩。安徽蕪湖的商會對抵貨也不積極,以致憤怒的學生把商會砸了,「首先拆了商會的電話,後來又把商會辦公室內的傢具打得一塌糊塗,有些東西簡直被砸得稀爛」,連商會會長的頭都被學生打破了⑩。

更進一步說,即使禁了日貨的輸入,那麼在中國的日資工廠產品怎麼辦? 抵貨的時候工人可以罷工,但總不能一直罷下去。很多農民織的土布,實際上用的綿紗卻是機紡的,其中就有不少來自日本開的工廠。這種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局面,其實不待全球化,當時已經出現了。

就算抵貨運動對國貨的保護和民族工業的推進有幫助,效果也是有限的。 我們必須承認,由民族主義高揚而發生的抵貨運動,對於民族工業的刺激,只 能是暫時的;民族工業的壯大,從根本上說,還得靠工商界自身的努力,以及 國家的扶植和適度的保護。有關這一點,其實抵貨運動中的一些明智者已經看 到了。1919年7月24日《南開日刊》上的一篇評論説道:

我們想想,現在中國的「家庭工業」、「手工製造業」已經完完全全的被外國來的「機器製造品」打滅了。我們日用的東西,幾乎離了外國舶來品便不行了。我們在經濟上,已經做了外國的「工業戰利品」,已經失了自己的「獨立權」。我們如果不把這獨立權恢復轉來,有甚麼方法,可以達到我們「國民自決」的目的呢?所以我們今天頂要緊的就是要能夠「國民自給」。中國人方才有經濟上的獨立權,方才有主張國民自決的勇氣,方才有實行國民自決的力量。

不錯,不錯,大家已經明白這個道理了。大家在那裏提倡國貨,就是這個道理。但是大家所提倡的國貨,是不中用的,為甚麼呢?因為這些物品,和舶來品競爭,已經打過好幾次敗仗的了。今天靠着大家的「愛國狂熱」是可以暢銷的,明天這群眾的「愛國狂熱」減少了,中國的市場,仍舊要被「舶來品」佔領去的。

這些九十年前的話,在今天讀來,依然很耐人尋味。值得一提的是,跟五四 抵貨差不多同時,印度的甘地也在領導一場針對英國人的抵貨運動。五四的抵 貨運動,沒有像甘地那樣,提倡回到土紡車紡紗織布、土法煮鹽的中世紀狀態 去,而是加快自己的民族工業的建設,應該説,這是值得國人自豪的。

最後,必須一提的是,在整個抵貨運動期間,日本方面雖然多次提出抗議,但在華的日人,大體上還表現得比較克制。只有在日本勢力特別大的山東和福建,才出現了一些衝突,也只有1919年11月的「福州事件」鬧得比較大,最後演成中日間的外交糾紛。也可以説,儘管抵貨運動的組織和參加者表現了最

64 百年中國與世界

大的克制,盡量避免波及日本人、避免跟日本人直接衝突,但是對於中國的抵 貨運動,當時日本政府的應對,總的來說,還是比較溫和的。這也是運動最終 沒有進一步演化成對抗,和平落幕的一個外部因素。

註釋

- ① 曾寶蓀:《曾寶蓀回憶錄》(長沙:嶽麓書社,1986),頁81。
- ③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史料編輯部編:《五四愛國 運動檔案資料》,下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0),頁485、488。
- 編:《五四運動在天津:歷史資料選輯》(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79),頁147-
- 49 : 71 : 136-37 : 248 : 234 \ 248 : 189 : 276-77 : 273 \ 274 \ 272 : 256-59 : 266-67 \circ
- ⑤ 參見周恩來:《警廳拘留記》,收入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資料編輯組編:《五四愛國運動》,上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頁5-41。 ⑥⑫⑭⑫⑱⑲⑲శ 湖南省哲學社會科學研究所現代史研究室編:《五四時期湖南人民革命鬥爭史料選編》(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79),頁239、250:137:126:156:140:145-47:150:128、129:115。
- ⑦ 參見馮玉祥:《我的生活》(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81),頁283-86; 《五四時期湖南人民革命鬥爭史料選編》,頁166。
- ⑤ 方志敏:〈可愛的中國〉,載《方志敏文集》(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 頁115。
- ⑩③ 劉立凱輯:〈五四——六三愛國運動大事日錄〉,載中國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第三所近代史資料編輯組編:《五四愛國運動資料》(北京:科學出版社,1959), 頁801:826-27。
- ① 李淑一:〈五四六十周年憶直荀〉,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五四 運動回憶錄(續)》(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頁332-33。
- ③②① 毛翼虎整理:〈五四運動在寧波〉,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五四運動回憶錄》,下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頁767:767:769-70。
- ⑤⑥⑥⑦②❷❸ 上海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五四運動在上海史料選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60),頁182:190:201-15:199-201:459:198:456-58。
- ❷ 繆敏:〈回憶五四時期的方志敏同志〉,載《五四運動回憶錄》,下冊,頁853。
- ② 《五四運動在天津》,頁514-15。另參見周恩來:《警廳拘留記》,頁5-7。
- ⑩ 《五四時期湖南人民革命鬥爭史料選編》,頁128:《五四愛國運動》,上冊,頁260。
- 呦 周敦祥:〈回憶《女界鐘》〉,載《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365。
- ⑩ 《五四愛國運動》,上冊,頁259。
- ⑩⑩ 海上閒人:〈上海罷市實錄〉,載《五四愛國運動資料》,頁516;512。
- 6 隋靈璧等:〈五四時期濟南女師學生運動片段〉,載《五四運動回憶錄》,下冊, 頁688-89。
- ⑩ 佐滕袈裟美:《支那近百年史》,下卷(東京:白揚社,1940),頁500。
- 張朋園等訪問,陳井生、陳存恭記錄:《郭廷以口述自傳》(北京:中國大百科 全書出版社,2009),頁62。
- ⑲ 楊青田:〈五四運動在雲南〉,載《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442。
- ⑩ 轉引自何書彬:〈五四運動的小城故事〉,《先鋒國家歷史》,2009年第3期,頁60。
- ⑤ 陳清晨:〈五四時期抵制日貨的回憶〉,載《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418-19。
- ◎ 李雲鶴等:〈五四與安徽學生運動〉,載《五四運動回憶錄》,下冊,頁803。